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5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六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有 16 个内设机构，具体为：办公室、

政治部、机关党办、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案件管理办公室（法律政策研究室）、检务督察部、检察技术信息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高新区检察处。2023 年部门决算随州市人民检察院仅本级 1 家决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01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4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902.1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36.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7.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1.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83.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41.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0.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74
	30			61	
总计	31	3,344.30	总计	62	3,344.30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83.48	3,046.73					236.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44.02	2,607.27					236.76
20404	检察	2,844.02	2,607.27					236.76
2040401	行政运行	1,453.34	1,366.59					86.7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58	295.58					15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595.32	595.32					
2040410	检察监督	349.78	34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9	32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69	327.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83	146.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4	10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62	7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11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77	11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7	111.77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1.57	1,921.05	1,420.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02.11	1,481.59	1,420.52			
20404	检察	2,902.11	1,481.59	1,420.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481.59	1,481.5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2		475.42			
2040409	“两房”建设	595.32		595.32			
2040410	检察监督	349.78		34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9	32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69	327.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83	146.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4	10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62	7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11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77	11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7	111.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4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607.27	2,607.2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7.69	327.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1.77	111.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46.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46.73	3,046.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46.73	总计	64	3,046.73	3,046.7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46.73	1,806.05	1,240.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07.27	1,366.59	1,240.68		
20404	检察	2,607.27	1,366.59	1,240.68		
2040401	行政运行	1,366.59	1,366.5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5.58		295.58		
2040409	“两房”建设	595.32		595.32		
2040410	检察监督	349.78		34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9	32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69	327.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83	146.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4	10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62	7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11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77	111.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7	111.7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4.80	30201	办公费	22.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0.11	30202	印刷费	10.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1.8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83	30206	电费	29.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32	30207	邮电费	7.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29	30211	差旅费	25.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8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39	30215	会议费	0.4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8.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5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1				
人员经费合计		1,524.31	公用经费合计				281.7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90		38.90	18.00	20.90	6.00	43.84		38.90	18.00	20.90	4.9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无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支出，故此表为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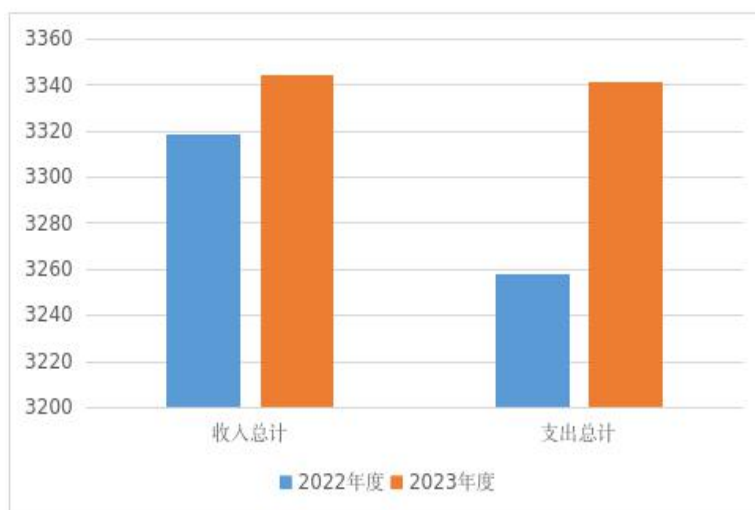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收入决算数为 3344.3 万元，与上年 3318.97 万元相比增加 25.33 万元，增长 0.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比上年多争取 49 万元地方财政拨款收入。

2023 年支出决算数为 3341.57 万元，与上年 3258.16 万元相比增加 83.41 万元，增长 2.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58 万元在 2023 年使用，且 2023 年比上年多使用 49 万元地方财政拨款资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344.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

计增加 25.33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比上年多争取 49 万元地方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46.7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1.1%；其他收入 236.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7.08%；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60.8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82%。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341.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3.41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58 万元在 2023 年使用，且 2023 年比上年多使用 49 万元地方财政拨款资金。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639.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49.06%；公用经费支出 281.74 万元，占总支出 8.43%；项目支出 1420.52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5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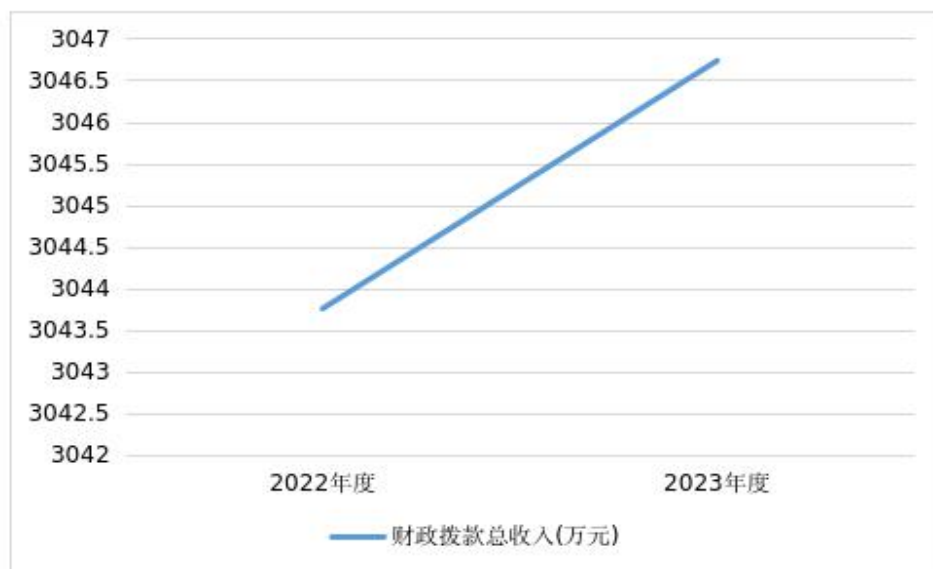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46.7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基本持平。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46.7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97 万元，基本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46.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18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7 万元，基本保持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46.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公共安全（类）支出 2607.27 万元，占 85.58%。主要是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检察业务所产生的各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27.69 万元，占 10.76%。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3.住房保障支出 111.77 万元，占 3.66%。主要用于缴纳在职

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7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3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追加政法协同指挥及办案中心综合楼基建项目资金和 2021 年法检绩效考核奖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0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 2021 年法检绩效考核奖金 78.58 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95.58 元，支出决算为 295.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5.32 万元，无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政法协同指挥及办案中心综合楼项目为省发改委批准的基建项目，该项目资金是省财政厅通过指标分配的方式直接拨付的。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34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36.83万元,支出决算为14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统筹待遇提高,导致年初预算不足,年中从项目经费中调整10万元至退休费,导致支出决算数增加。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7.24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62万元,支出决算为7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7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补缴了以前年度省直汉外单位五类人员职业年金投资运营前利息,导致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不足,年中从项目经费中调整10万元至职业年金,导致支出决算数增加。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检察(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1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06.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24.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28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公务接待费未使用完毕。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支出数一致。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初预

算数偏高，导致年底有部分公务接待费用未使用完毕。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9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来我院开展业务工作、考察学习、调研等工作的单位或个人。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3 个，56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1.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86 万元，增长 2.87%。主要原因是：为增强干警的业务素能和综合素养，2023 年度增加了办案用书的购买和业务素能培训会，导致办公费、培训费等日常经费开支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2.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4.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8.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32.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3.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0.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

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597.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8.18 %。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预算编制科学，立项程序规范，预算执行率良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规定，项目的投入、产出、效果符合预期目标，有较好的可持续性和社会效益。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仅部分目标未达到预期目标。其中运行成本各项设定指标均达到年初目标值；管理绩效指标中预算调整率、预算执行率、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规范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会计核算规范性未完成绩效目标，其他指标均达到年初目标值；履职效能指标全部达到年初目标值；社会效应指标全部达到年初目标值；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全部达到年初目标值；满意度指标全部达到绩效目标。

附件 1：《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检察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9.78 万元，执行数为 349.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对社区矫正机构监督覆盖面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二是对看守所监管覆盖面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三是减刑、假释、

暂予监外执行审查案件覆盖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四是电子卷宗制作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五是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为 0，未达到年初目标值；六是“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七是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 92%，达到年初目标值；八是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95%，达到年初目标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指标值设置太低，与实际情况不符，导致很容易完成，失去了考核的意义；二是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该指标目前已不进行考核及统计，仅对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建议采纳率进行考核及统计，因年初预算时未及时与业务部门核实，导致绩效指标选择错误。下一步整改措施：充分发挥各内设机构的主观能动性，调动他们参与绩效目标制定的积极性，制定出尽可能科学、规范、全面、准确的绩效目标值，提高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附件 2：《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24 万元，执行数为 181.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车辆维护数量 10 台，达到年初目标值；二是物业管护面积 9887.38 平方米，达到年初目标值；三是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一次，达到年初目标值；四是开展工、青、妇活动 5 次，达到年初目标值；五是慰问帮扶困难党员、群众 2 次，达到年初目标值；六是年度“红旗党支部”创建完成率 100%，达

到年初目标值；七是下沉联系对口社区落实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八是节能减排活动开展 2 次，达到年初目标值；九是“检察开放日”活动满意度 98%，达到年初目标值。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附件 3：《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3.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8 万元，执行数为 6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度信息系统维护成本增长率为-36.2%，达到年初目标值；二是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6 条，达到年初目标值；三是建设、维护检察信息系统 2 条，达到年初目标值；四是信息化建设项目系统验收通过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五是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六是技术办案时效性 100%，达到年初目标值；七是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92%，完成年初目标值。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附件 4：《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建立更加完善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结合单位情况，选择与实际业务关联性强，能有效考评执行效果的绩效指标，综合考虑历年执行情况，进行更加科学化、合理化的指标值设定，做到“指

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对难以考评的指标值进行剔除，保证指标值更科学、更精准，有充分的材料进行支撑。对于整体支出的指标设置要考虑单本位的主要工作和相关的职能，指标设置体现出全面性、系统性，能对单位整体工作进行全面客观考核评价。通过科学合理的指标设置，增强绩效评价可信度，使绩效评价具有可比性，切实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相应内容。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2.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

3.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

4.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

5.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行政机关离退休(项)

6.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7.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8.一般公共服务(类)检察(款)住房公积金(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一：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附件二：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三：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自评表

附件四：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附件 1

2023 年度随州市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单位名称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1806.05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240.68	
年度目标：		以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为主线，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以检察改革为动力，以过硬队伍建设为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运行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3.85%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三公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0%	-6.37%
			项目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5%	-5.02%
	管理 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相符	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3%	3.8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47.26%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351.78%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部分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较为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部分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较为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履职效能	刑事检察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600 件	719 件
		公益诉讼检察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绩效基本型	≥20 件	21 件
		民事检察	民事诉讼再审检察建议采纳率	绩效基本型	≥30%	33%
		刑事检察	认罪认罚适用率	绩效基本型	≥15%	15.38%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成本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绩效基本型	2 次	3 次
			全市年度公益诉讼典型案例、精品案件数	绩效创新型	≥3 件	4 件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绩效基本型	≥1 件	1 件

		生态效益	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	绩效创新型	≥5 件	7 件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绩效基本型	符合规划要求	部分未达到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本型	良好	良好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绩效创新型	≥90%	93%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95%	98%
		联系部门满意度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绩效基本型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2023 年年初预算时因未出台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发放标准，导致年初预算不足，年中需调增退休费，故预算调整比例超预期。 2.随州市院政法协同指挥及办案中心综合楼项目因雨水天气等客观因素，导致项目施工困难，基建资金未使用完毕。 3.资产管理规范性未完成，是因为资产预算和实际采购的品目存在一定的差异性。 4.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未完成，是因为目前单位的高学历人才数量还未达到人才规划发展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在综合结合业务部门意见前提下，综合分析往年预算执行特点，合理分配预算资金，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和精准性。需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尤其是基建资金使用，加强资金使用进度分析，做到实时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避免因使用不力，导致资金收回。 2.进一步健全资产管理制度，要包含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管理办法，还需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或操作规程。 3.要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人才的培养，落实青年干警成长工程，鼓励青年干警进行学历提升继续教育。				

备注：1.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3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9.78	349.78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对社区矫正机构监督覆盖 面		=100%	100%
			对看守所监管覆盖 面		=100%	100%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 审查案件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电子卷宗制作率		≥98%	100%
			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量刑 建议提出率		≥84%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100%	100%
			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		≥70%	9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一是部分指标值设置太低，与实际情况不符，导致很容易完成，失去了考核的意义；二是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该指标目前已不进行考核及统计，仅对认罪认罚案件确定刑建议采纳率进行考核及统计，因年初预算时未及时与业务部门核实，导致绩效指标选择错误。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应提高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要充分发挥各内设机构的主观能动性，调动他们参与绩效目标制定的积极性，制定出尽可能科学、规范、全面、准确的绩效目标值，指标值和绩效标准的设置应进一步精准化，与实际工作情况同步，避免出现指标核定与具体工作情况脱钩现象，真正起到衡量及考核项目完成情况的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附件 3

2023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1.24	181.24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护数量		10 台	10 台
			物业管护面积		9887.38 平方米	9887.38 平方米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		≥1 次	1 次
			开展工、青、妇活动次数		≥3 次	5 次
			慰问帮扶困难党员、群众次数		≥2 次	2 次
		质量指标	年度“红旗党支部”创建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下沉联系对口社区落实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节能减排活动开展次数		≥2 次	2 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检察开放日”活动满意度		≥95%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应提高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要充分发挥各内设机构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参与编制绩效目标，制定出尽可能科学、规范、全面、准确的绩效目标值，指标值和绩效标准的设置应进一步精细化，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编制管理水平。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

附件 4

2023 年度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设备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6.8	66.8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信息系统维护成本增长率		<35%	-36.2%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5条	6条
		数量指标	建设、维护检察信息系统		≥1条	2条
		质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系统验收通过率		≥95%	100%
		质量指标	应用系统升级或维护成功率		≥95%	100%
		时效指标	技术办案时效性		≥95%	1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日常信息化运行维护满意度		90%以上	9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及指标值；二是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提高预算执行准确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